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仲裁法课程大纲

课程基本信息 (Course Information)					
课程编号 (Course ID)	1021020030	*学时 (Credit Hours)	32	*学分 (Credits)	2
*课程名称 (Course Name)	仲裁法				
	Arbitration Law				
先修课程 (Prerequisite Courses)	民法、民事诉讼法				
*课程简介 (Description)	本课程主要是讲解仲裁法的历史沿革、发展脉络、基本制度、程序，将法学理论、法律规定与司法实践结合起来。课程目标是帮助学生理解程序原理并运用法律规定，了解司法实务，培养学生以实体法与程序法相结合的方式考虑纠纷解决方案的思维。主要教学内容是仲裁法导论部分；仲裁协议部分、仲裁机构部分，仲裁程序部分、对仲裁的司法监督部分和仲裁裁决的执行。重点是仲裁协议与仲裁裁决的执行；难点是仲裁管辖权与对仲裁的司法监督。主要教学方法是讲授、案例讨论等。对学生的基本要求是考勤、课堂参与及作业。				
*课程简介 (Description)	This course is mainly to explain the historical evolution, development context, basic system and procedure of arbitration law, combining legal theory, legal provisions and judicial practice. The goal of the course is to help students understand procedural principles and apply legal provisions, understand judicial practice, and cultivate students' thinking in considering dispute resolution in a way that combines substantive and procedural law. The main teaching content is the introduction to the arbitration law; the arbitration agreement, the arbitration institution, the arbitration procedure, the judicial supervision of arbitration and the enforcement of the arbitration award. The emphasis is on the enforcement of arbitration agreements and arbitration awards; the difficulty is on arbitration jurisdiction and judicial supervision of arbitration. The main teaching methods are lectures and case discussions. The basic requirements for students are attendance, class participation and assignments.				
*教材 (Textbooks)	《仲裁法学》，肖建国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21 年，978-7-04-055959-0				
参考资料 (Other References)	沈德咏、万鄂湘主编：《最高人民法院仲裁法司法解释的理解与适用》，人民法院出版社，2007 年。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司法解释与指导案例.商事卷（第 3 版）》，中国法制出版社，2013 年。 朱宣烨：《仲裁法实务精要与案例指引》，中国法律出版社，2015 年。 杨良宜、莫世杰、杨大明：《仲裁法》姊妹篇，法律出版社，2010 年。 林一飞：《商事仲裁实务精要》，北京大学出版社，2016 年。 杨秀清：《协议仲裁制度研究》法律出版社，2006 年 10 月出版。 Margaret L. Moses: 《The Principles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Commercial				

		Arbitration》。					
*课程类别 (Course Category)		☐ 公共基础课/全校公共必修课 ☐ 通识教育课 ☐ 专业基础课 ☐ 专业核心课/专业必修课 ☒ 专业拓展课/专业选修课 ☐ 其他_____					
*授课对象 (Target Students)		法学专业		*授课模式 (Mode of Instruction)		☐ 线上，教学平台_____	
						☒ 线下 ☐ 混合式 ☐ 其他	
						☐ 实践类（70%以上学时深入基层）_	
*开课院系 (School)		法学院		*授课语言 (Language of Instruction)		☒ 中文 ☐ 全外语_____语种	
						☐ 双语：中文+_____语种（外语讲授不低于50%）	
*授课教师信息 (Teacher Information)		课程负责人 姓名及简介		孔金萍，中国社科院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主要研究民事诉讼法、仲裁法和民事执行法			
		团队成员 姓名及简介		无			
学习目标 (Learning Outcomes)		1.了解并认识仲裁法学的发展概况与历史脉络 2.掌握仲裁法研究对象与研究范围的相关知识 3.通过仲裁法学这门学科窗口，训练运用社会学理论与社会科学方法研究法律现象或社会事实的能力，开拓知识视野，提升思维能力，提高学生对表象的穿透力和对事物的洞察力，提高他们分析问题与解释问题的能力					
*考核方式 (Grading)		论文结课，平时成绩一般占 30%，期末成绩占 70%					
*课程教学计划（Teaching Plan）（以表述清楚教学安排为宜，字数不限）填写规范化要求见附件							
周次	周学时	其中					教学内容摘要 (必含章节名称、讲述的内容提要、实验的名称、教学方法、课堂讨论的题目、阅读文献参考书目及作业等)
		讲授	实验课	习题课	课程讨论	其他环节	
第一周	2	2					第一章 仲裁法导论 第一节 概念 第二节 特点 教学方法：讲授
第二周	2	2					第一章 仲裁法导论 第三节 分类 第四节 仲裁与诉讼的关系 第五节 历史沿革 第六节 修订方向 教学方法：讲授 讨论题目：仲裁与诉讼的关系

第三周	2	2				第一章 仲裁法导论 第五节 历史沿革 第六节 修订方向 教学方法：讲授
第四周	2	1. 5			0. 5	第二章 仲裁协议 第一节 仲裁协议概述 第二节 仲裁协议的有效要件 第三节 仲裁协议的独立性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仲裁协议是否具有涉外因素对仲裁协议效力的影响
第五周	2	1. 5			0. 5	第二章：仲裁协议——经典案例分析（一）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仲裁协议对合资企业的效力
第六周	2	1. 5			0. 5	第二章：仲裁协议——经典案例分析（二）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外国仲裁机构在中国作出的仲裁裁决的效力
第七周	2	1. 5			0. 5	第三章 仲裁机构 第一节 仲裁机构 第二节 仲裁庭与仲裁员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如何保障仲裁员的公正性？仲裁员的责任？
第八周	2	1. 5			0. 5	第四章 仲裁程序 第一节 仲裁程序的启动与续行 第二节 仲裁程序的终结 第三节 仲裁裁决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仲裁调解能否以仲裁裁决方式结案？ 仲裁程序中达成调解，如何结案比较稳妥？
第九周	2	2				第五章 简易程序 第一节 概述 第二节 简易程序的适用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第十周	2	2				第六章 仲裁证据 第一节 仲裁证据概述 第二节 仲裁证据的获取与认定 第三节 仲裁证据的保全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第十一周	2	1. 5			0. 5	第七章 仲裁财产保全 第一节 仲裁财产保全裁定的主体 第二节 仲裁财产保全的条件和程序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诉讼证据规定是否适用于仲裁程序？ 仲裁保全程序中国内仲裁与涉外仲裁的差异
第十二周	2	1. 5			0. 5	第八章 仲裁裁决的撤销 第一节 撤销仲裁裁决 一、撤销仲裁裁决的概述 二、撤销仲裁裁决的事由 三、撤销仲裁裁决之诉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题目：如何界定仲裁裁决撤销事由中的“公共利益”？
第十三周	2	2				第八章 仲裁裁决的撤销 第二节 重新仲裁 一、重新仲裁概述 二、重新仲裁的适用范围 三、重新仲裁的程序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第十四周	2	2				第九章 仲裁裁决的执行 第一节 仲裁裁决的执行 第二节 仲裁裁决的不予执行 教学方法：讲授、案例分析 讨论问题：我国对仲裁司法监督制度是否存在重复？
第十五周	2	1			1	第十章 劳动仲裁 1. 我国的劳动仲裁制度，调解和仲裁是否是前置程序？调解协议、调解书和仲裁裁决的效力如何？仲裁裁决是一裁终局还是一裁两审？ 2. 法院受理劳动纠纷的要件是什么？ 3. 用人单位提起撤销仲裁裁决的事由与普通撤销裁决事由差异 4. 劳动争议申请仲裁的时效期间 5. 劳动仲裁中证明责任有哪些特殊之处？ 6. 劳动仲裁中为何会有第三人？ 7. 劳动仲裁与普通仲裁有哪些重大差异？ 8. 劳动仲裁中当事人的主张与提供的证据对法院诉讼程序的影响 9. 变更请求的时间限制 教学方法：讲授、总结
第十六周	2	2				复习、总结、答疑
总计	3 2	2 7. 5			4. 5	0
备注（Notes）						